

# 西藏航空锂电池及相关设备运输规定

种类	额定能量或锂含量限制	行李类型	数量限制	批准	保护措施	通知机长
个人自用电子设备	≤100Wh或 ≤2g	手提	每人15台	经公司批准后可超过15台	防意外启动	—
	100Wh~160Wh 或 2g~8g		每人1台	公司批准		—
便携式电子医疗装置	≤100Wh或 ≤2g	手提	—	—	防意外启动	—
	100Wh~160Wh 或 2g~8g	手提	—	公司批准	防意外启动	—
备用电池（包括充电宝）	≤100Wh或 ≤2g	手提	每人20块	经公司批准后可超过20块	单个保护	—
	100Wh~160Wh 或 2g~8g		每人2块	公司批准		
电动轮椅或代步工具 （仅用于有需要的乘客使用）	电池不可卸（亦不能折叠放入客舱）	公司不予运输				
	电池可卸	≤300Wh	电池应卸下并手提	—	公司批准	电池防短路防受损
电动轮椅或代步工具的备用电池	≤160Wh	手提	2块	公司批准	电池防短路防受损	通知机长
	≤300Wh	手提	1块			
电动平衡车	公司不予运输					
电子香烟及其备用电池	≤100Wh或 ≤2g	手提	—	—	防意外启动并禁止使用， 电池单个保护	—
	>100Wh或 >2g	公司不予运输				
额定能量计算公式：Wh（瓦时）=额定电压（V）x额定容量（Ah），1Ah=1000mAh 除电动轮椅外，额定能量超过160Wh或锂金属含量超过8g的电池或电子设备禁止运输。						
西藏航空不接受任何锂电池或带有锂电池的电子设备作为托运行李运输，想要托运必须拆下设备中的锂电池。						

## 西藏航空关于旅客和机组携带防疫物品行李的规定

本规定根据民航局《旅客和机组携带危险品的航空运输规范》、《民航旅客禁止随身携带和托运物品目录》、

《民航旅客限制随身携带或托运物品目录》，并结合西藏航空运行情况而制定，

为保证您的乘机安全，请仔细阅读。

序号	名称		需西藏航空批准	允许作为托运行李	允许作为手提行李	需通知机长装载位置	限制规定
1	医用口罩、N95口罩、护目镜、普通防护服等		否	是	是	否	1.含有锂电池的电动口罩遵循锂电池及其相关设备的运输规定。 2.防护服含有供养装置时，其供养装置禁止携带。 3.使用过的防护用品均禁止运输。
2	酒精类消毒剂	酒精体积百分比含量>70%	否	否	否	否	
3		酒精体积百分比含量≤70%	否	是	否	否	需在零售包装内，且每瓶不超过500ml。
4		消毒棉片、棉棒或酒精布	否	否	否	否	对于密封于独立小型包装内的醇类消毒棉片或醇类消毒棉棒，如果醇类液体已被完全吸收，没有游离液体，且包装完好，旅客因医疗需要必须在航空旅途中自用，经安全检查后方可随身携带。
5	碘伏		否	是	否	否	托运时应放置在零售包装内，每瓶不超过500ml，允许托运个人自用的合理数量。
6	碘伏消毒棉棒		否	否	是	否	对于密封于独立小型包装内的碘伏消毒棉棒，如果没有游离液体，包装完好，旅客因医疗需要必须在航空旅途中自用，经安全检查后方可随身携带。
7	双氧水消毒液（过氧化氢消毒液） 过氧化氢含量低于8%		否	是	否	否	

# 西藏航空关于旅客和机组携带危险品行李的规定

本规定根据 ICAO《技术细则》、中国民航局相关规定，并结合西藏航空运行情况而制定，为保证您的乘机安全，请仔细阅读。

序号	名称	需西藏航空批准	允许作为托运行李	允许作为手提行李	需通知机长装载位置	限制规定
1	<b>酒精饮料 Alcoholic beverages</b> 在零售包装内体积浓度在24%以下的酒精饮料，装于不超过5升的容器内。	否	是	否	否	1.酒精浓度在24%以下酒精饮料，不受到危险运输限制，但须满足始发地机场有关液体的运输要求； 2.西藏航空仅承运在商业包装中酒精饮料，不接收散装、家庭自酿酒精饮料； 3.酒精饮料运输数量，还须咨询始发地机场液体安检要求。
2	<b>酒精饮料 Alcoholic beverages</b> 在零售包装内体积浓度在24%以上但不超过70%的酒精饮料。每人携带总净数量不超过5升。	否	是	否	否	4.候机楼隔离区内购买的酒精饮料，有购物凭证且经安全检查确认无疑后，可以作为手提行李运输。
3	<b>干冰（固体二氧化碳） Dry ice (carbon dioxide solid)</b>	是	是	是	否	用于不受本规则限制的鲜活易腐食品保鲜的干冰，每位旅客携带不得超过 2.5千克，可以作为手提或交运行李，但行李（包装件）可以允许二氧化碳气体的释放。交运的行李必须标注“干冰”或“固体二氧化碳”及其净重，或注明干冰小于或等于2.5千克。
4	<b>梳妆用品（化妆品、发胶和香水等，包括气溶胶）</b>	否	是	是	否	1.作为托运行李，每人可携带的单件物品净数量不应超过0.5kg或0.5L。 2.作为手提行李或随身携带物品时，每种化妆品限带1件，其容器容积应不超过100mL，并应置于独立袋中，接受开瓶检查，液态物品总量应不超过1L。 3.气溶胶的释放阀应由盖子或其他适当的方式保护，以防止意外释放内装物。 4.每人可携带的非放射性药品、梳妆用品和运动或家用的无次要危险性的气溶胶，三种总净数量不应超过2kg或2L。
5	<b>医疗或临床用温度计 Thermometer,medical or clinical</b>	否	是	否	否	含汞，个人使用每人允许携带一支，放在保护盒内，仅限于个人使用，只能作为托运行李。
6	<b>水银气压计或温度计 Thermometer or barometer,mercury filled</b> 由政府气象局或其它类似官方机构携带。	是	否	是	是	携带水银气压计或温度计的旅客须出示相关证明文件，说明其供职于政府气象局等类似机构。每人只能携带一支水银气压计或水银温度计。水银气压计或水银温度计必须装进坚固的外包装中，且内有密封内衬或坚固的防漏和防刺透材料制成的袋子，此种包装能防止水银从包装件中渗漏。
7	<b>含有烃类气体的卷发器 Hair curlers containing hydrocarbon gas</b> 如果卷发器的加热器上装有严密的安全盖，则每名旅客或机组人员最多可带一个。这种卷发器任何时候都禁止在航空器上使用，其充气罐不准在手提行李或交运行李中携带。	否	是	是	否	1.每人携带不得超过1件； 2.加热元件的安全盖必须紧扣； 3.不得携带备用气筒； 4.禁止在机上使用。
8	<b>保安型设备 Security-type equipment</b>	是	是	否	否	1.若保安型设备中含有锂电池且无法拆卸时，西藏航空禁止将其作为行李运输。 2.若保安型设备中含有烟火材料（即爆炸性或发火物质）时，西藏航空禁止将其作为行李运输。 3.具体运输要求详见《危险品运输手册》“3.5西藏航空关于旅客和机组携带危险品行李规定”表格第22项。
9	<b>机要交通专用箱</b>	是	否	是	否	1.政府机要运输人员携带机要交通专用箱时应持有机要交通专用证。 2.专用用具箱体加贴五星标识和铅封完好、专用用具尺寸为590mm×410mm×255mm，其设备内模块内含锂电池，额定能量分别为22.2Wh、12.95Wh、11.47Wh，均通过UN38.3测试，符合旅客携带锂电池乘机的相关规定，可以作为手提行李运输。旅客（相关单位）提前向公司沟通确定专用用具是否符合乘机条件。 3.飞行过程中，专用用具的设备模块应当全程处于关闭状态，特别是无线电装置处于关闭状态。 4.西藏航空禁止将机要交通专用箱作为托运行李。
10	<b>非放射性药品、疫苗以及含酒精的药品 Non- radioactive medicinal or toiletry articles and Vaccine</b>	否	是	是	否	1.每位旅客或机组人员携带此类物品的总净数量不得超过2kg或2L，且每单件物品净数量不得超过0.5kg或0.5L。 2.如果作为手提行李，旅客还应当安检机构出示个人必须随身携带药品的附随药品成分说明书、医院诊断证明（病历）、医生处方等有效药品证明文件，须经

						过安全检查确认无疑,并根据飞行飞行时间适量携带,超量部分必须办理托运。 3.若有干冰需满足干冰的运输限制要求。
11	非感染性标本 Specimens,non- infectious 与少量易燃液体包装在一起,必须满足限制要求。	否	是	否	否	非感染性标本,例如哺乳动物、鸟类、两栖动物、爬行动物、鱼类、昆虫和其他无脊椎动物的标本,含有少量乙醇、异丙醇甲醛溶液或未另做规定的醇类,如果满足以下包装和标记要求,则不受技术细则限制: 1.标本: (1)用沾有酒精或酒精溶液的纸巾和 / 或奶酪布包好,然后放在热密封的塑料袋中。 袋中的游离液体不得超过30mL; (2)放入小瓶或其他硬质容器内,酒精或酒精溶液的含量不超过30mL; 1.将准备好的标本放入一个塑料袋中,然后热封; 2.随后将标本袋放入另一个带有吸附材料的塑料袋中,然后热封; 3.将包装完毕的袋子放入带有适当衬垫材料的坚固外包装内; 4.每个外包装所含的易燃液体总量不得超过1L; 5.完成包装件必须标明“科研标本,不受限制,适用特殊规定A180”。
12	便携式氧气浓缩器 (POC 设备)	是	是	是	否	西藏航空允许旅客携带便携式集氧器 (POC),每位旅客只限携带便携式集氧器 (POC) 1 台及其附属设备,禁止旅客将含有锂电池的便携式集氧器 (POC) 作为托运行李运输,除非将 POC 内的锂电池卸下,卸下后的锂电池必须带入客舱。设备电池限制要求遵循公司锂电池运输规定,不得超过160Wh。
13	体育运动用或家用无次要危险性的气溶胶 (2.2项非易燃无毒) Non- flammable,non-toxic aerosols in Division	否	是	否	否	非放射性药品或化妆品和 2.2 项非易燃无毒的气溶胶总净数量不得超过2 千克或2 升,每个物品的净数量不得超过 0.5千克或 0.5 升。气溶胶阀门必须有盖子或用其他方法保护,以防止意外打开阀门释放内容物。
14	用于操作机械假肢的气瓶以及其大小相仿的备用气瓶 (非易燃无毒气体气瓶) Gas cylinders,non-flammable,non-toxic	否	是	是	否	西藏航空只接收残疾人旅客用于操作机械假肢的气瓶,携带数量仅限于自用合理数量范围内。
15	安装在自动充气安全设备,如救生衣或背心上的小型非易燃气瓶 (装有二氧化碳或其他 2.2 项气体的小型气瓶) Gas cartridges small,non-flammable	是	是	是	否	安全装置中二氧化碳或其他2.2项次要危险性气体的气瓶应满足下列条件: 1.每人不超过一件个人安全装置,个人安全装置的包装方式必须保证其不会意外启动; 2.气瓶必须仅用于充气目的; 3.装置不得配备超过2个气瓶; 4.备用气瓶不得超过2个。 用于非自行充气的个人安全装置,二氧化碳或其他2.2项次要危险性气体的气瓶: 1.每人不超过4个气瓶; 2.每个气瓶的水容积不得超过50mL。
16	密封型湿电池 containing non- spillable batteries	否	否	是	否	电压不超过12V且不超过 100Wh,每人最多可携带2个备用电池,做好绝缘保护。
17	残疾人旅客助行器 (装有密封型湿电池) Mobility Aids	是	是	否	是	1.电池应做好电极绝缘保护,防止意外启动。2.密封性电池电压不得超过12V。 3.若电池可拆卸,应在使用者指导下或遵循制造商说明拆下电池,无电池的轮椅作为托运行李运输。对拆下的电池应采取保护措施以防止电池意外短路,应装入坚固的硬质包装内,放入货舱中,并且通知机长所放位置。 4.需要运输的旅客必须提前与西藏航空做好联系。
18	残疾人旅客助行器 (装有非密封型湿电池) Mobility Aids	是	是	否	是	1.非密封型电池必须加装防漏盖。 2.电池应做好电极绝缘保护,防止意外启动。 3.牢固地安装在代步工具上,并对电路进行了绝缘处理。 4.如果电池单独运输,应当做好保护,其包装内应填充吸附材料,并保证包装严密不漏,能够阻止电池液渗漏、防止电池破损。 5.并用适当固定方式将其固定在货板上或货舱内以防翻倒。 6.需要运输的旅客必须提前与西藏航空做好联系。
19	放射性同位素心脏起器或其他装置 Radioisotopic cardiac pacemakers 包括那些植入体内或体外安装的以锂电池为动力的装置或作为治疗手段植入体内的放射性药剂。			带在身上使用		—
20	用于校准空气质量监控设备的渗透装置 Permeation devices	是	是	否	否	1.应获得经营人批准。 2.每件装置的材料与所含危险品性质相容,液体总量

						<p>不超过2mL, 并且在55℃时不充满装置。</p> <p>3.仅限托运行李, 且包装应满足以下条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应放置于密封的及高抗冲击的内包装中, 内部具有足够适合的吸附材料, 其密封盖使用有效手段固定;</li> <li>——内包装放置于厚度不小于1.5mm的金属或塑料次层包装内, 且使用有效手段密封;</li> <li>——次层包装固定装在硬质坚固的外包装内;</li> <li>——整个包装件应能承受1.8m的跌落试验和3m的堆码试验, 且内包装无损坏或物质泄露, 包装性能没有明显降低;</li> <li>——每个包装件毛重不超过30 kg。</li> </ul>
21	<p><b>化学品监视设备</b></p> <p><b>Chemical Agent Monitoring Equipment</b></p> <p>必须是由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OPCW) 的官方人员公务旅行携带。</p>	是	是	是	否	<p>1.仪器不得超过技术细则表2-14规定的活度限制;</p> <p>2.必须包装牢固;</p> <p>3.必须由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OPCW) 的工作人员因公旅行时携带。</p>
22	<p><b>含有冷冻液氮的隔热包装</b></p> <p><b>Insulated packagings containing refrigerated liquid nitrogen (液氮干装)</b></p> <p>液氮被完全吸附于多孔物质中, 内装物仅为非危险品。</p>	是	是	是	否	<p>必须装在绝热包装 (例如敞口液氮容器) 中, 使压力不能积聚, 并被多孔材料充分吸收, 使得不会有游离液体从包装中流出。</p>
23	<p><b>含有燃料的燃料电池 Fuel cells</b></p> <p>含燃料的, 为便携式电子设备供电 (如: 照相机、手机、笔记本电脑及小型摄像机等)</p>	否	否	是	否	<p>1.燃料电池盒只能含有易燃液体、腐蚀性物质、液化易燃气体、遇水反应物质或金属氢化物中的氢;</p> <p>2.不允许在航空器上重新灌装燃料电池, 除非安装备用盒是允许的;</p> <p>3.任何燃料电池或燃料电池盒中的燃料最大数量不得超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对液体而言, 200mL;</li> <li>-对固体而言, 200g;</li> <li>-对液化气体而言, 非金属燃料电池盒不得超过120mL, 或金属燃料电池或燃料电池盒不得超过20mL;</li> <li>-对于金属氢化物中的氢, 燃料电池或燃料电池盒的水容积必须为120mL或以下;</li> </ul> <p>4.每个燃料电池和每个燃料都必须符合 IEC 62282-6-100 第1版, 包括第1次修订的规定, 并且必须标明制造商的认证, 证明其符合有关规范。此外, 每个燃料电池盒必须标明盒内燃料最大数量和燃料类型;</p> <p>5.含有金属氢化物的燃料电池盒必须符合特殊规定 A162的要求;</p> <p>6.每位旅客不得携带超过两个备用燃料电池盒;</p> <p>7.只允许在手提行李内携带含有燃料的燃料电池;</p> <p>8.装置内燃料电池和内装电池之间的相互作用必须符合 IEC 62282-6-100 第1版, 包括第1次修订的规定。如果燃料电池的唯一功能就是为该装置的电池充电, 则不允许携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燃料电池的类型必须是, 当便携式电子装置不在使用时, 该燃料电池不会为电池组充电, 并且必须由制造商以耐久的方式标明: “APPROVED FOR CARRIAGE IN AIRCRAFT CABIN ONLY ( 仅批准在航空器客舱内携带) ” 以示说明;</li> <li>(2) 除了始发国可能要求采用的语言之外, 还应该使用英文作出上述标记。</li> </ul>
24	<p><b>备用燃料电池罐 Fuel cell cartridges, spare</b></p> <p>为便携式电子设备供电</p>	否	是	是	否	<p>供个人或家庭使用的装在零售包装内的节能灯具。</p>
25	<p><b>节能灯具</b></p>	否	是	是	否	<p>供个人或家庭使用的装在零售包装内的节能灯具。</p>
26	<p><b>内燃机或燃料电池发动机 Internal combustion or fuel cell engines</b></p>	是	是	否	否	<p>1.从未装过任何燃料的内燃机或发动机, 且不含其他易燃液体类的物质, 可作为交运行李运输。</p> <p>2.如果已装过任何燃料的内燃机或发动机, 整个燃料系统必须经过冲洗、清洁并充填了非易燃气体或液体以消除危险, 并向公司提供书面文件, 声明已经遵守了冲洗、清洁和充填程序, 说明不含有易燃液体, 能够确保运输安全时, 可以作为交运行李运输。</p> <p>3.旅客若将内燃机或燃料电池发动机作为行李运输前, 须提前和西藏航空进行确认沟通。</p>

# 西藏航空禁止旅客和机组携带危险品行李的规定

本规定根据 ICAO《技术细则》、中国民航局相关规定，并结合西藏航空运行情况而制定。

序号	名称	禁止运输	其他规定
1	酒精饮料 Alcoholic beverages 未在正规零售包装内或者体积浓度超过70%的酒精饮料。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
2	氧气、空气气瓶、或氧气袋 Oxygen or air,gaseous,cylinders 用于医学用途，气瓶的毛重不得超过 5 千克。 注：液态氧装置禁止运输以及化学制氧器（如氧立得）也禁止运输。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经西藏航空同意后，机上允许旅客使用的由西藏航空提供的医用小型氧气瓶；充装的气瓶、阀门和调节器必须加以保护，以防止由此造成的内装物泄漏。必须通知机长氧气瓶或空气瓶的数量以及装机位置。持有民航局特殊批准的除外。 2.旅客必须在航班起飞前提前48小时申请，用氧服务手续及客票销售须由航班始发地所在西藏航直属售票处（或西藏航特殊服务授权销售代理）办理。
3	安全火柴或香烟打火机 Matches,safety(one small packet) or a small cigarette lighter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由锂离子或锂金属电池供电的电池动力打火机(例如激光等离子打火机、特斯拉线圈打火机、助熔打火机、电弧打火机和双电弧打火机)等受到同样限制禁止运输。
4	安全包装的弹药 Ammunition,securely packaged (只限 1.4S UN0012 和 UN0014) 仅限本人自用，每人携带毛重不超过5千克。一人以上所携带的弹药不得合并成一个或数个包装件。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执行特殊公务活动或参加体育赛事的人员,持相关部门批文的，向公司申请批准后，可进行托运。
5	雪崩救援背包 Avalanche rescue backpack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
6	野营炉具和装有易燃液体燃料的燃料罐 Camping stoves and fuel containers that have contained a flammable liquid fuel 带有空燃料罐和 / 或燃料容器。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
7	自加热即食食品、自热饮料等（含有自发热包）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
8	电击武器 Electro shock weapons（如泰瑟枪） 含有诸如爆炸品、压缩气体、锂电池等危险品，禁止放入手提行李或交运行李或随身携带。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
9	使人丧失行为能力的装置 Disabling devices 含有刺激性和使人丧失行为能力的物质，如催泪瓦斯、胡椒喷雾剂等，禁止随身、放入交运行李和手提行李中携带。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
10	保险型公文箱、现金箱、现金袋 Security-type attache cases,cash boxes,cash bags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西藏航空关于旅客和机组携带危险品行李的规定》表第8项中所包含的物品除外。
11	含有异丙醇的消毒液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2	过氧乙酸消毒液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3	84消毒液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4	含氯消毒片、消毒泡腾片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5	漂白粉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6	高锰酸钾消毒片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17	双氧水消毒液（过氧化氢消毒液） 过氧化氢含量超过3%	西藏航空禁止作为行李运输	